

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交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（公司部年报问询函[2019]第56号），要求公司及年审会计师在2019年5月22日前就《年报问询函》涉及事项进行书面回复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因《年报问询函》涉及内容较多，公司不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。经申请，公司《年报问询函》回复时间延迟至2019年5月25日前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21日